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
法律意见书

致：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为本法律意见书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现行有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下简称法律法规）和现行有效的《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指派本所律师对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就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审阅了公司提供的以下文件，包括：

1. 《公司章程》；

2. 2021年4月30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1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3.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

4. 出席现场会议的公司股东到会登记记录及凭证资料；

5.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情况的统计结果；

6.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及涉及相关议案内容的公告、相关文件。

公司已向本所保证，公司已向本所披露一切足以影响本法律意见书出具的事实并提供了本所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要求公司提供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承诺函或证明，不存在隐瞒记载、虚假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提供给本所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且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其与原件一致和相符。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本所仅对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表意见，并不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内容以及该等议案所表述的事实或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发表意见。本所仅根据现行有效的中国法律法规发表意见，并不根据任何中国境外法律发表意见。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告材料，随同其他会议文件一并报送有关机构并公告。除此以外，未经本所同意，本法律意见书不得为任何其他人士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本所律师根据中国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对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项发表法律意见如下：

一、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

（一）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

2021年4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2021年4月30日，公司以公告形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

1.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 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30 在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会展城 B 区金融商务区东区 1-6 栋贵阳银行总行 401 会议室。

3.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 9:25, 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经本所律师核查,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实际时间、地点、方式、会议审议的议案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公告的时间、地点、方式、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一致。

本所律师认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履行了法定程序, 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资格与召集人资格

(一)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

本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法人股东的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等相关资料进行了核查, 现场出席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5 人,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401,924,175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34%。

现场出席及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共计 149 人, 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515,778,291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4577%。

前述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资格, 由网络投票系统提供机构验证, 本所律师无法对该等股东的资格进行核查, 在该等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前提下, 本所律师认为,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人员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召集人资格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召集人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

(一)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相符，没有出现修改原议案或增加新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经本所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现场会议的表决由股东代表、监事代表及本所律师共同进行了计票、监票。

3. 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在规定的网络投票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平台行使了表决权。

(二)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

经本所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名称	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1. 《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504,650,614	99.2658	10,817,097	0.7136	310,580	0.0206
2. 《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0 年度	1,504,650,614	99.2658	10,817,097	0.7136	310,580	0.0206

议案名称	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暨202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488,520,865	98.2017	26,888,046	1.7738	369,380	0.0245
4. 《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484,354,476	97.9268	11,890,819	0.7844	19,532,996	1.2888
5. 《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504,785,314	99.2747	10,420,497	0.6874	572,480	0.0379
6. 《关于审议<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1,504,695,214	99.2688	10,758,297	0.7097	324,780	0.0215
7. 《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8,802,889	98.1688	10,420,497	1.7373	562,580	0.0939

议案名称	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486,262,308	98.0527	29,191,203	1.9258	324,780	0.0215
9.《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的议案》	1,504,902,014	99.2824	10,330,397	0.6815	545,880	0.0361
10.《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20 年度履职评价情况报告的议案》	1,504,624,514	99.2641	10,933,897	0.7213	219,880	0.0146
11.《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和监事 2020 年度	1,504,624,514	99.2641	10,933,897	0.7213	219,880	0.0146

议案名称	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履职评价情况报告的议案》						
12.《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504,795,214	99.2754	10,717,097	0.7070	265,980	0.0176
13.《关于选举张正海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97,371,594	98.7856	18,257,517	1.2044	149,180	0.0100
14.《关于选举夏玉琳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9,594,267	6.5705	18,330,937	1.2093	1,397,853,087	92.2202
15.《关于选举张伟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97,298,174	98.7808	18,330,937	1.2093	149,180	0.0099
16.《关于选举邓勇先生为贵阳银行	1,497,298,174	98.7808	18,330,937	1.2093	149,180	0.0099

议案名称	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7.《关于选举王勇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97,298,174	98.7808	18,330,937	1.2093	149,180	0.0099
18.《关于选举喻世蓉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97,298,174	98.7808	18,330,937	1.2093	149,180	0.0099
19.《关于选举赵砚飞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97,398,174	98.7874	18,230,937	1.2027	149,180	0.0099
20.《关于选举芦军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97,398,174	98.7874	18,230,937	1.2027	149,180	0.0099

议案名称	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21.《关于选举武剑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97,398,174	98.7874	18,230,937	1.2027	149,180	0.0099
22.《关于选举唐小松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497,398,174	98.7874	18,230,937	1.2027	149,180	0.0099
23.《关于选举戴国强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4,711,514	99.2698	10,917,597	0.7202	149,180	0.0100
24.《关于选举朱慈蕴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4,711,514	99.2698	10,917,597	0.7202	149,180	0.0100
25.《关于选举罗宏先生	1,504,711,514	99.2698	10,917,597	0.7202	149,180	0.0100

议案名称	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6.《关于选举杨雄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4,711,514	99.2698	10,917,597	0.7202	149,180	0.0100
27.《关于选举刘运宏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04,711,514	99.2698	10,917,597	0.7202	149,180	0.0100
28.《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504,695,214	99.2688	10,758,297	0.7097	324,780	0.0215
29.《关于选举张瑞新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504,695,214	99.2688	10,875,097	0.7174	207,980	0.0138

议案名称	同意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反对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弃权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30.《关于选举陈立明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1,504,695,214	99.2688	10,875,097	0.7174	207,980	0.0138
31.《关于选举朱山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1,505,802,814	99.3418	9,767,497	0.6443	207,980	0.0139

上述第7项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回避表决第7项议案的关联股东有：贵阳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公司、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贵阳市工商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述第9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第4、5、7、12-31项议案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名称	同意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反对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弃权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4.《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	814,922,824	96.2871	11,890,819	1.4049	19,532,996	2.3080

议案名称	同意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反对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弃权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35,353,662	98.7011	10,420,497	1.2312	572,480	0.0677
7.《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588,802,889	98.1688	10,420,497	1.7373	562,580	0.0939
12.《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835,363,562	98.7022	10,717,097	1.2662	265,980	0.0316
13.《关于选举张正海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27,939,942	97.8251	18,257,517	2.1572	149,180	0.0177
14.《关于选举夏玉琳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99,594,267	11.7675	18,330,937	2.1658	728,421,435	86.0667
15.《关于选举张伟先生为贵	827,866,522	97.8164	18,330,937	2.1658	149,180	0.0178

议案名称	同意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反对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弃权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6.《关于选举邓勇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27,866,522	97.8164	18,330,937	2.1658	149,180	0.0178
17.《关于选举王勇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27,866,522	97.8164	18,330,937	2.1658	149,180	0.0178
18.《关于选举喻世蓉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27,866,522	97.8164	18,330,937	2.1658	149,180	0.0178
19.《关于选举赵砚飞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27,966,522	97.8282	18,230,937	2.1540	149,180	0.0178
20.《关于选举芦军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27,966,522	97.8282	18,230,937	2.1540	149,180	0.0178

议案名称	同意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反对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弃权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议案》						
21.《关于选举武剑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27,966,522	97.8282	18,230,937	2.1540	149,180	0.0178
22.《关于选举唐小松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27,966,522	97.8282	18,230,937	2.1540	149,180	0.0178
23.《关于选举戴国强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35,279,862	98.6924	10,917,597	1.2899	149,180	0.0177
24.《关于选举朱慈蕴女士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35,279,862	98.6924	10,917,597	1.2899	149,180	0.0177
25.《关于选举罗宏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35,279,862	98.6924	10,917,597	1.2899	149,180	0.0177
26.《关于选举杨雄先生为贵	835,279,862	98.6924	10,917,597	1.2899	149,180	0.0177

议案名称	同意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反对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弃权	占中小投资者表决权的比例 (%)
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7.《关于选举刘运宏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35,279,862	98.6924	10,917,597	1.2899	149,180	0.0177
28.《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835,263,562	98.6904	10,758,297	1.2711	324,780	0.0385
29.《关于选举张瑞新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835,263,562	98.6904	10,875,097	1.2849	207,980	0.0247
30.《关于选举陈立明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835,263,562	98.6904	10,875,097	1.2849	207,980	0.0247
31.《关于选举朱山先生为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外部监事的议案》	836,371,162	98.8213	9,767,497	1.1540	207,980	0.0247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票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等于 100%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四、 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之签字盖章页)



见证律师: 高照
高照

蒋燕
蒋燕

单位负责人: 王玲
王玲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日